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

粤舞戏职教〔2022〕52号

关于做好2022年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 “创新强校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通知》(教职成〔2020〕7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强校工程”(2019-2021年)建设工作》(粤教职函〔2019〕134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粤府办〔2019〕4号)等文件精神，为推动我校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结合我校的实际，现开展2022年“创新强校工程”项目申报立项工作。

一、基本要求

(一) 项目负责人

1. 基本条件：凡我校在编在聘的教职员工，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教学研究与实践能力，能胜任项目建设，且完整建设周期内在岗的，均可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项目。

2. 职称条件：项目负责人需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3. 其他条件：（1）同类别项目每人限申报一项；（2）无在研的同类别校级项目（2022年6月23日前提交结项材料的除外）；（3）近两年无验收未通过项目。

除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外，各项目还应符合申报指南的有关要求。

（二）项目管理

项目一般应当以团队形式申报，项目归属所在单位管理。因项目负责人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承担项目建设任务的，责任单位应当及时办理负责人变更手续。

（三）建设周期

同类项目建设周期应当相同，建设周期在2年以上（含）的项目均应在接受中期检查后确定拨付中期建设经费；建设期满学校组织项目验收并将评审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各单位立项的重要参考。

（四）创新与实践

建设项目应力求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注重实践性和可操作性，强调成果产出的应用与推广。

（五）项目验收

建设周期届满时根据项目申报表中的建设目标、申报指南和建设要求进行验收。

二、计划立项数及资金分配方案

2022 年学校“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资金分配方案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	立项数量	统筹部门	资金使用期限
CQ1	学位增量	招生扩容增效，中职生源占普通高职招生数比例达 40%以上。	1	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办)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2	加强党建引领 强化“三全育人”	加强党的建设，开展支部竞赛活动，建成校级样板党支部若干个，省级示范支部 1 个、省级获奖 3-5 项	1	党委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思政专项（三全育人、开展文化思政竞赛等）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3	改善办学条件	校园环境改造	按需	教务处（科研处）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民乐团设备的添置			
		管弦乐团的新建			
		电声乐队的新建			
		现代音乐等实训室、智慧教室、录课室等			
CQ4	教学改革与管理	“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建设。（2021 年项目）	1	实验实训中心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信息化建设：IPv6 改造、二级网站建设、校园网零散综合布线。	1	图书馆（信息中心）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教学成果奖	10	教务处（科研处）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人才培养模式与创新：建设 16 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方案	25	教务处（科研处）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线下精品课程 20 门	20	教务处（科研处）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5	产教融合	校企合作平台建设：实训基地平台、产业学院	6	学院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6	实践教学	实习实训，通过搭建顶岗实习双选会平台，帮助毕业生快速找到顶岗实习单位。	1	实验实训中心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7	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	组织师生参加省级及以上专业教学竞赛，获奖 20 项以上。	1	教务处（科研处）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CQ 8	对外交流 与合作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建成大湾区 戏剧歌舞表演普及教育基地和 大学生文化艺术产业孵化基地。	2	继续教育部	2022年10月 30日前
---------	-------------	--	---	-------	------------------

三、材料提交

请各部门根据以上项目划分类别, 填写《创新强校工程
规划项目申请书》或项目建设方案, 并于2022年6月27日
将电子版发送到教务处(科研处)指定的邮箱
jwc@gdddc.edu.cn, 纸质版一式三份部门盖章提交到教务处
(科研处)龙玲玲老师处。

